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 it is a constant of the constant of t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9)

內幕消息

收回土地使用權之最新情況

本公佈乃由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章)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 2024 年 12 月 23 日有關收回土地使用權之公佈(「**該公佈**」)。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 2024 年 12 月 25 日,三亞創新收到三亞 政府日期為 2024 年 12 月 23 日已由三亞政府簽署之《有償收回國有建設用地使 用權協議書》,確認該公佈所披露的該收回補償之付款條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德祥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漢**傑

香港,2024年12月27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陳國強博士*(聯席副主席)*、陳耀麟先生、羅漢華先生*(首席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周美華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禮謙,GBS,JP(聯席副主席)、葉瀚華先生、彭銘東先生

本公佈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